

证券代码：301112

证券简称：信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3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罡先生、姜宏先生、余希平女士、王强先生 4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儒昞先生、王霄先生、赵俊峰先生 3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儒昞先生、王霄先生、赵俊峰先生均已取得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刘儒昞先生作为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韩小江先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

焕荣先生和刘妍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 3 位离任董事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龙亚胜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仍将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亚胜先生通过珠海横琴信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该合伙企业份额 21.565 万元，占该合伙企业出资比例的 1.66%（该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10,656,2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的 9.66%）。龙亚胜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其他说明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新一届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李罡

李罡先生，1963年出生，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岭南学院EMBA。1995年创立广州市信邦有限公司，2003年创立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财务负责人；2005年创立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2012年至今，任株式会社富士アセンブリシステム法人代表董事兼会长。2016年至今，任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罡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763,669股，占公司总股本37.88%。李罡配偶姜英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姜宏为兄妹关系，姜宏与公司董事、总经理余希平为夫妻关系，李罡与姜宏、余希平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李罡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罡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姜宏

姜宏先生，1960年出生，工程师，中国国籍，新西兰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3年，任广州市信邦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至2016年，任上海艾斯迪克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上海艾斯迪克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今，任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

团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至2016年，任广州信邦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至今，任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株式会社富士アセンブリシステム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宏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294,29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50%。姜宏与公司董事长李罡配偶姜英为兄妹关系，姜宏与公司董事、总经理余希平为夫妻关系，姜宏与李罡、余希平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姜宏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姜宏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余希平

余希平女士，1962 年出生，工程师，中国国籍，新西兰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EMBA。1995 年至 2003 年，任广州市信邦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3 年至 2016 年，任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至 2016 年，任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团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至 2016 年，任广州信邦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希平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562,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7%。余希平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姜宏为夫妻关系，姜宏与公司董事长李罡配偶姜英为兄妹关系，余希平与李罡、姜宏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余希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余希平

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王强

王强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至2001年，就职于湖南五一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施乐分公司，历任业务经理、副总经理；2005年至2018年，就职于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历任长沙事务所项目经理、经理，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地球环境·机械事业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8年至今，任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2019年至今，任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至今，任株式会社富士アセンブリシステム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强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刘儒昞

刘儒炳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曾在石河子大学任助教；岭南师范学院商学院会计系任助教、讲师；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副教授、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儒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儒炳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和任职条件。

（二）王霄

王霄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获得博士学位。1994 年至 2002 年，在暨南大学统计系任职，2002 年至今，在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任职，现为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教授。曾担任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兼任广东省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兼任电声股份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霄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

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和任职条件。

（三）赵俊峰

赵俊峰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西大学，本科。1998年9月至2025年3月，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5年4月至今，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资本市场法律研究中心主任。2024年8月至今兼任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俊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俊峰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和任职条件。